



##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瑞銀(盧森堡)全球永續創新股票基金(歐元)  
(UBS (Lux) Equity Fund-Global Sustainable Innovators (EUR))

瑞銀(瑞士)黃金股票基金(美元)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  
(UBS (CH) Equity Fund - Gold (USD))

瑞銀(瑞士)新興亞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  
(UBS (CH) Equity Fund - Emerging Asia)

瑞銀(瑞士)拉丁美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  
(UBS (CH) Equity Fund - Latin America)

瑞銀(瑞士)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  
(UBS (CH) Equity Fund - Global Materials)

### 受益人通知函

本公司經核准總代理之瑞銀(盧森堡)全球永續創新股票基金(歐元)、瑞銀(瑞士)黃金股票基金(美元)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、瑞銀(瑞士)新興亞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、瑞銀(瑞士)拉丁美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及瑞銀(瑞士)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已申請終止在臺募集及銷售，嗣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 月 2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1801 號函核准在案。

前揭五檔境外基金之申購及轉換(註：瑞銀瑞士系列基金不得轉換)，本公司僅受理至 104 年 3 月 26 日之交易截止時間為止，並以 104 年 3 月 31 日為前揭五檔境外基金之終止銷售日。不願繼續持有前揭五檔境外基金之投資人，得自本通知函公告之日起至 104 年 3 月 26 日之交易截止時間止，向本公司申請贖回或轉換(註：瑞銀瑞士系列基金不得轉換)，且毋須支付贖回或轉換費用。

前揭五檔境外基金終止在台灣募集及銷售後，除原以定期(不)定額方式投資者，得按原訂契約繼續投資外，本公司將不接受該五檔境外基金之任何申購。針對前揭投資人，本公司將依法令規定，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及服務。

終止募集銷售之相關交易事項如下：

基金名稱	申購/轉換/贖回之受理方式
瑞銀(盧森堡)全球永續創新股票基金(歐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申購：除原以定期(不)定額方式之投資人得按原訂契約繼續投資外，新申購受理至 104 年 3 月 26 日</li></ul>

	<p>之交易截止時間止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轉換及贖回：本通知函公告之日至 104 年 3 月 26 日之交易截止時間止，投資人向本公司申請贖回或轉換，毋須支付贖回或轉換費用予本公司。</li> </ul>
<p>瑞銀(瑞士)黃金股票基金(美元)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</p> <p>瑞銀(瑞士)新興亞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</p> <p>瑞銀(瑞士)拉丁美洲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</p> <p>瑞銀(瑞士)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申購：除原以定期(不)定額方式之投資人得按原訂契約繼續投資外，新申購受理至 104 年 3 月 26 日之交易截止時間止。</li> <li>• 轉換：瑞士系列基金無轉換機制，故不得轉換。</li> <li>• 贖回：本通知函公告之日至 104 年 3 月 26 日之交易截止時間止，投資人向本公司申請贖回，毋須支付贖回費用予本公司。</li> </ul>